

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（江苏省扬州市扬子江南路508号）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俊喜先生主持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其中翟俊出差，委托李俊喜代为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程序合法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监事会会议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，具体表决情况如下：

1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详见刊登于2019年10月24日上海证券报、中国证券报、证券时报、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9）。

2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<防止大股东占用资金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10月24日